

时代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

作为时代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制度的规定，对公司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进行了事前审查，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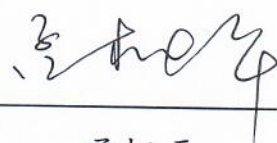
我们认为：公司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遵循了诚实信用的商业交易原则，交易价格的定价是公允的，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因此而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我们同意将该关联交易议案提交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

独立董事：



伍传平



孟枫平



周展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六日

时代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事前认可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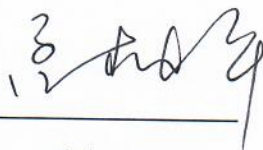
作为时代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履职指引》以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制度》等有关规定，对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进行了事前审查，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如下：

我们认为：经认真核查相关资料，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从事证券相关业务执业资格，2022年度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过程中，遵循了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顺利完成年报审计和内控审计的任务，履行的审议程序充分、恰当，为保持审计业务的连续性，我们一致同意公司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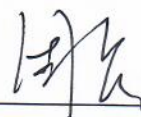
独立董事：



伍传平



孟枫平



周展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六日